

香港青年協會領袖學院
「愛心響鈴大行動」一臨時住宿計劃

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

承蒙信和集團及旗下黃廷方慈善基金資助，香港青年協會領袖學院（下稱「學院」），將為有逼切需要而居於劏房戶或惡劣環境的應屆香港中學文憑試考生，提供臨時住宿服務，以支援其學業及情緒需要（下稱「計劃」）。

貴子弟（姓名）_____（即「申請人」）早前已透過註冊社工

（姓名）_____（即「轉介社工」）在申請人及其家長或監護人同意

下，提交轉介表格，申請上述「計劃」，並經評估後**成功申請**。

申請人如順利完成入營手續及提交補充文件，將按實際情況獲安排於香港青年協會領袖學院之營舍作臨時住宿，地址為新界粉嶺馬會道 302 號；詳見「計劃」簡介。

臨時住宿服務為 2022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2022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最多只可住宿 28 天(包括首尾兩日)。

現請家長或監護人細閱以下事項及簽署同意書，並通過轉介社工交回學院電郵地址 lodge@leadershipInstitute.hk 或於申請人入營時提交，否則學院有權拒絕辦理入營手續。

1. 申請人及其家長或監護人清楚明白「計劃」目的及服務，知悉及同意有關文件及安排，包括《申請須知》、《營舍規則》。
2. 若申請人及其家長或監護人有任何虛報或隱瞞情況，學院將保留撤銷申請人參加「計劃」的權利。
3. 申請人需自行安排往返學院營舍（不會有專車接送）。
4. 申請人需自行在入營前 4 小時內自費進行 2019 冠狀病毒病「快速抗原測試」，並透過相片向轉介社工顯示陰性結果方能入營。即使成功申請，申請人(及其同住成員)如在入營前被列為密切接觸者或次密切接觸者，申請人將不可入營。
5. 申請人在入營時需完成有關手續，成為「營友」。
6. 學院為指明處所。營友在逗留期間必須遵守學院及營舍規則及安排，包括「疫苗通行證」及任何政府發出之相關要求或指引。
7. 一般情況下，營友最多只可住宿 28 天(包括首尾兩日)。學院將按實際情況及營友表現有機會縮短、延長或取消住宿服務，及更改「計劃」任何安排。
8. 營友在入營後需按學院指示每天進行最少一次「快速抗原測試」（學院將提供測試套裝）。
9. 學院只提供簡便住宿服務。申請人需自備所需學習及日用品，如：衣物及電腦等。
10. 學院將為營友提供住宿服務期間的基本膳食，營友需自備現金或其他支付方式以應付其他生活所需，包括洗衣、往返考場之交通費等。
11. 營友只可留在已安排之房間留宿，絕不可到其他房間過夜及男女同房，亦不接受訪客進出營舍範圍及房間(包括轉介社工、家長或監護人)。

12. 基於疫情及公眾衛生考慮，學院建議營友在營舍專心溫習，**不鼓勵在非必要情況下離開營舍**。考慮營友身心需要，營友可於學院及營舍指定範圍內活動，但**必需配戴口罩及遵從社交距離措施**，不得有任何形式的聚集活動，以保障學院、營舍及各營友的安全。
13. 如有必要外出，營友只可於指定時間（即早上 6 時半後）外出，但須於當晚 10 時或以前返回營舍。如因特別需要在其他時間外出，營友（即使已滿 18 歲或以上）需於最少三日前提交家長或監護人書面申請，在得到學院書面允許後方可離開。
14. 營友如在入營期間不適，須**即時**向學院職員或指定人員報告；如與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須根據政府指引進行申報隔離或任何有關安排。
15. 學院在有需要的情況下會聯絡轉介社工、家長或監護人作跟進，**敬請提供可聯絡之電話號碼**。
16. 營友之家長或監護人須**授權學院**在緊急情況下送營友到醫療機構求診及接受治療。
17. 申請人及其家長或監護人明白「計劃」**只提供臨時住宿服務**，並作有限度的學業及情緒支援服務。
18. 申請人及其家長或監護人**同意申請人之自理、自律、自重及自身安全責任**。
19. 申請人之家長或監護人**知悉並會履行其家長或監護人責任**，處理申請人管教及其他需要，如：學習態度及紀律等。
20. 如發現申請人未有善用資源或違反營舍規則，如：日間經常在外而非在營舍溫習及發出噪音等，學院有權要求申請人退營及終止「計劃」有關安排。
21. 學院、香港青年協會及信和集團**不會就申請人因申請或入營而可能產生之任何後果或損失**（包括因入營後自身或營友確診而影響考試）而作任何承擔或任何賠償。
22. 學院**保留一切權利作「計劃」最後決定**，包括按實際情況而更改計劃內容、要求及任何安排。如有任何爭議，學院保留最終決定權。

同意書

申請人姓名（與身分證相同）： _____

申請人之家長或監護人姓名（與身分證相同）： _____

與申請人關係*（*請刪去不適用者）： 父親/母親/監護人，請註明關係： _____

家長或監護人手提聯絡電話： _____（請務必提供可聯絡的電話號碼）

1. 本人（家長或監護人）已閱讀上述香港青年協會領袖學院「愛心響鈴大行動」一臨時住宿計劃詳情，並同意（申請人）參加「計劃」。
2. 本人明白，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此同意書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只會用於是次「計劃」申請、轉介及跟進用途。

家長或監護人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